

买卖合同

合同编号: JXXM-JD-17 采 3986

买受人: 梅州市敏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出卖人: 广东俊朗松田电器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在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品种、规格、质量和验收

- 1、货物的具体的名称、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厂家、价款以本合同书附件 1 所列为准。
- 2、货物的质量、技术标准: 货物的质量满足国家或相关行业的强制性质量标准; 并具有国家认可机构出具的与每批货物相对应有效期限内的有效质量检验合格报告, 无强制性标准的应以样品或双方约定的标准为准 (包括图纸、样品等), 如标准间存在冲突, 按最严格的标准执行。图纸及样品必须经双方签订并妥善封存。

第二条 货物的数量、计价方法

- 1、货物的数量: 实际需要的货物品种、规格、数量由甲方按单个工程项目分批提供订货清单, 订货清单须由甲方授权代表签字有效。乙方须按订货清单供货。
- 2、计价方法: 按验收合格的数量乘以相应货物结算含税单价据实结算。
- 3、乙方送货到指定地点后, 由甲方两名仓管、两名保安和工地主管以抽检的方式对货物的规格型号、数量和质量进行初验且签收确认。
- 4、乙方在交货前应向甲方提供货物相对应有效期限内的产品合格证 (原件)、国家认可机构出具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 (需加盖厂家公章)、产品质量说明书 (或产品质量认证证书) 等文件。
- 5、乙方同意甲方可聘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对货物随机抽样进行产品质量检验。质量检验合格, 检验费用由甲方承担; 质量检验不合格, 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 6、货物名称: 开关面板及插座。
- 7、供货单位: 广东俊朗松田电器有限公司。

第三条 货物的包装标准

按国家相关标准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无相关标准或规定的, 采用足以保护货物不受损的包装方式。乙方需确保包装质量, 在甲方收货后的保管、装卸、拆包装过程中, 如因乙方包装质量缺陷而导致的货物损坏, 由乙方负全责。

第四条 货物的交货单位 (或交货人)、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

- 1、交货方法及地点: 乙方负责将货物运送到甲方开发的项目或仓库的卸货地点 (汽车可到达地点) 卸货, 若乙方未按照甲方指定的位置 (汽车可到达地点) 卸货, 发生的二次搬运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初验合格收货后出具收货单。

- 2、交货时间: 自收到甲方供货通知之日起 (常规产品 7 天, 定制产品为 20 天) 内交货, 乙方须

为中文。仲裁地点为广州市, 仲裁裁决应是终局裁决, 对各方具有约束力。除非仲裁裁决另有决定, 仲裁费用 (含律师费) 应由败诉方承担。

8、合同的有效供货期限: 从 2017 年 1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止。

9、本合同一式伍份, 甲方执叁份, 乙方执贰份, 各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六条 合同附件

本合同包含的附件:

- 附件 1: 货物供应价格清单 共 2 页
- 附件 2: 货物质量验收标准 共 5 页
- 附件 3: 订货清单式样 共 1 页
- 附件 4: 采购入库单 共 1 页
- 附件 5: 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承诺 共 3 页
- 附件 6 《供应商交单须知》 共 1 页
- 附件 7: 《交接清单》 共 1 页
- 附件 8: 《对账单》 共 1 页
- 附件 9: 《过期 (遗失) 单据报告》 共 1 页
- 附件 10: 《廉洁协议》 共 1 页

甲方 (盖章): 梅州市敏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盖章): 广东俊朗松田电器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2196320275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6617653204R

电 话: 0753-2259819

电 话: 18928634305/13902304413

地 址: 梅州市梅江区丽都新村综合楼二楼

地 址: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龙升南路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梅州城南支行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农业银行佛山顺德勒流支行

44001728138053000118

/483001040001863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合同签订地:

广州市番禺区